

来自大和市的通知

请务必仔细阅读。

新型冠状病毒疫苗追加接种（第4次接种）的通知

接种疫苗注意事项

- 疫苗接种并非强制性。以理解了疫苗效果和副作用、预防接种健康受害救济制度为前提，在同意接种的情况下可以接受接种。
- 请阅读附件的“新型冠状病毒疫苗第4次接种的通知”，决定是否接种。
- 因宿疾等担心接种或有在治疗中的疾病的人员，以及在之前的疫苗接种后有出现比较在意的症状的人员，请事先与主治医生商量包括是否接受第4次接种在内的事宜。
- 原则上需在健康状态良好时接受预防接种。若医生判定不适宜接种的话，则不可进行接种。

■ 可接种的场所

- ①集体接种（市里开设的集体接种会场）
- ②个别接种（大和市合作医疗机构）

- 请参照附件“大和市新型冠状病毒疫苗接种合作医疗机构等一览表”（A3纸）。
- 陪同人员可一同进场。

■ 预约方法

集体接种和个别接种的预约方法有所不同。

- 请准备好接种券。
- 请事先在家里等地填写好预诊单。
- 若有不明之处，请联系新型冠状病毒疫苗 咨询中心（046-260-0900） 进行相关咨询。

《集体接种》

- 请通过以下方法预约。

方法①  通过网络预约

（可通过市官网主页或右侧所示二维码预约）

方法②  新型冠状病毒疫苗 咨询中心 （046-260-0900）

「预约主页」
二维码



《个别接种》

- 合作医疗机关指定方法（电话，市官网主页等）
- 请参照附件“大和市新型冠状病毒疫苗接种合作医疗机构等一览表”（A3纸）。

■ 接种费用

免费（全额公费）

背面信息也请确认

■ 接种概要

◇ 使用疫苗：辉瑞公司制疫苗或者武田/莫德纳公司制疫苗

- 无论第1～3次接种的疫苗属于哪个公司制品，第4次会用以上所示其中一种疫苗。
- 在国家分配的疫苗中，武田/莫德纳公司制疫苗约占80%，因此选择武田/莫德纳公司制疫苗可以实现早日接种。

◇ 接种次数：1次 ◇ 接种间隔：从第3次接种开始间隔5个月以上

- 请勿与新型冠状病毒疫苗以外的疫苗同时接种。若同一时期接种新型冠状病毒疫苗以外，请间隔2周以上时间。

※以上内容会根据国家的方针等存在变更的可能性。最新信息会在市官网主页上介绍。

■ 接种当天需携带物品

疫苗信封（蓝色） 接种券

预诊单（请用黑色或蓝色的圆珠笔事先填好后带上）

※不可用铅笔或可擦圆珠笔填写，不可用修正带订正。

本人确认证件（个人号码卡、驾驶证等）

若有的话，请带上药物手册、体温计、母子健康手册、体温计、老花眼镜等。

若接种券遗失，请联系

新型冠状病毒疫苗 咨询中心（046-260-0900）进行咨询。

当天请穿容易脱到肩膀的衣服前来

■ 在接种场所时须知

- ① 在接种场所时请配合佩戴口罩、消毒手指和换气、防止人员密集或密切接触等。
- ② 为了防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的扩大，有以下情况的待接种人员及其监护人请在身体恢复后进行接种。

- 持续有感冒症状的人员
- 2周以内有发烧症状（体温高于正常体温，或者体温在37.5℃以上）的人员。
- 2周以内有前往法务局或厚生劳动局所指定各国经历的人员。
（以及与以上人员有过家庭或工作场所内接触经历的人员）
- 2周以内有与新型冠状病毒患者或疑似患者（包括同居人员或者工作场所内发烧）接触史的人员。
- 有可能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有密切接触，在隔离期间（包括自主隔离）的人员。

■ 咨询相关

- 若有任何不明之处，请联系咨询中心进行咨询。

咨询机构

新型冠状病毒疫苗 咨询中心：046-260-0900

每日 8:30～17:15 ※会存在电话难以接通的情况

